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工程名称 江山市石门镇2026年人居环境提升项目—“三好清漾片区”灵岗口至仙居寺段 标段名称 江山市石门镇2026年人居环境提升项目—“三好清漾片区”灵岗口至仙居寺段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江山市石门镇2026年人居环境提升项目—“三好清漾片区”灵岗口至仙居寺段 已经 江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以 关于江山市石门镇2026年人居环境提升项目—“三好清漾片区”灵岗口至仙居寺段初步设计批复的函，江发改投设〔2026〕89号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性资金，出资比例为 财政性资金比例:100.00%，项目业主为 江山市石门镇人民政府，招标人为 江山市石门镇人民政府，委托代理机构为 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江山市石门镇2026年人居环境提升项目—“三好清漾片区”灵岗口至仙居寺段 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 0.0000 万元，工程概算 884.350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 0.0000 万元，建设规模：对灵岗口村仙居寺至界张线沿线房屋外立面进行整治、护栏更换及庭院提升，打造特色景观节点，配套建设通信管线、绿化、亮化等；道路“白改黑”及外围道路铺装，配套建设水渠及挡墙等，建设地点：石门镇灵岗口村。

2.2 招标范围：施工图范围内的道路工程、景观节点、外立面翻新、围墙及挡墙等工程（具体描述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其中，□建筑面积 m²。本次招标建安工程造价 636.5773 万元。

2.3 施工工期：90 日历天。备注：/。

2.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 是 ☒ 否

2.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 是

☒ 否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原因及适用条款）

2.6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 2.6.1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 2.6.2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 （不低于40%） 以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 3.1 具备 独立法人资格，同时具备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 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 3.2 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3.3 自 年 月 日以来 ☐ 承接过/☐ 完成过 业绩；

3.4 本次招标 ☒ 接受/☐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若接受联合体投标，应同时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个；

（2）应以 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3）联合体各方应共同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各方职责分工。

（4）拟派项目主要成员的委派要求：

(5) ①联合体牵头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②联合体成员由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的单位和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的单位组成，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2家；③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与其他联合体在本次招标中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视为无效投标；④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投标事宜，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3.5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3.6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 拟派项目负责人：

3.7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 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 建造师执业资格（☐职称：_____），☒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如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在建合同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的，更换后该人员不得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参与本次投标。

☐拟派项目负责人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来☐承接过/☐完成过_____业绩；

☒3.8 拟派市政施工负责人：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及以上资格，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联合体投标的，市政施工负责人须由承担市政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委派），如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市政施工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2）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牵头人）人员。

(三) 其他：

☒3.9 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人数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规定要求，不少于 2 人；

3.10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11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自 2023年07月01日 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

3.12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3 投标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14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有效期内）并共享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3.15 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3.16 项目班子成员要求：不使用联合体投标的人员如下：项目负责人 1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的执业资格、“三类人员”B类证书，且无在建；市政施工负责人1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的执业资格、“三类人员”B类证书，且无在建；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市政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具备市政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2人，具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类证书；施工员1人：具备建筑类相关专业资格证书；施工员1人：具备市政类相关专业资格证书；质量员1人：具备建筑类相关专业资格证书；质量员1人：具备

市政类相关专业资格证书；资料员1人：具备相关职业资格证书；材料员1人：具备相关职业资格证书，联合体投标的人员如下：（1）牵头单位项目班子人员如下：项目总负责人1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的执业资格、“三类人员”B类证书，且无在建；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1人：具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类证书；施工员1人：具备建筑类相关专业资格证书；质量员1人：具备建筑类相关专业资格证书；资料员1人：具备相关职业资格证书；材料员1人：具备相关职业资格证书；（2）联合体成员单位项目班子人员如下：市政施工负责人1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的执业资格、“三类人员”B类证书，且无在建；市政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具备市政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1人：具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类证书；施工员1人：具备市政类相关专业资格证书；质量员1人：具备市政类相关专业资格证书。备注：1. 如不采用联合体投标的，以上除项目总负责人同时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的执业资格，且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可以兼任本项目市政施工负责人外，其他人员均不得互相兼任。

2. 如采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人员均不得互相兼任。联合体牵头单位配备的项目班子人员，其养老保险须在牵头单位缴纳；联合体成员单位配备的项目班子人员（即承担本项目市政施工任务的相关管理人员），其养老保险须在该成员单位（即市政施工单位）缴纳。3. 项目班子成员（已退休人员无需提供）最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因社保信息发布时间的不确定性，应为连续三个月，至少应包含投标截止时间当月、当月前一个月、当月前两个月等三个月中的任意一个月）。

4. 招投标方式

4.1 公开招标。

4.2 ☒采用评定分离，☐不采用评定分离。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补充、答疑及澄清文件均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5.2 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https://ztb.zj.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5.3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__年__月__日。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09-16 14:00:00，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

☐6.2 （投标文件需递交的其他内容，如纸质投标文件、样品等，递交的地点、方式、要求等）。

7. 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江山市住建局

地 址：江山市城中路8号

邮政编码：324100

电 话：0570-4029056

投诉受理部门：江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江山市城中路8号

邮政编码：324100

电 话：0570-4029056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江山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地 址： 浙江省/衢州市/江山市石门镇泉塘村葛山自然村26号
联 系 人： 王先生
电 话： 13567009958
邮 箱： /

招标代理机构： 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浙江省/衢州市/江山市双塔街道文苑路89-3号2楼
联 系 人： 柴女士
电 话： 0570-4028624
邮 箱： 304141505@qq.com

2026年08月